

证券代码：837018

证券简称：帝恩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郑彬彬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508,2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39%。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决策工作的开展情况，董事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3

年年度工作进行专项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闲置自由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低风险、按公司需求可随时或短期内赎回、无质押的银行理财产品。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投资决策，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8,528,927.05 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已超

实收股本总额的 1/3。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本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57,4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广东网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臻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在本议案表决时需要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508,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实际业务公司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57,4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广东网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臻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在本议案表决时需要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建达（厦门）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倪晔嵩、杨钰倩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福建建达（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